

#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文〔2023〕106号

---

##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撤销 建阳区漳墩镇等 40 个松材线虫病疫点的通告

根据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重新修订的〈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林生发〔2018〕117号）规定，我局组织有关单位对2023年度符合拔除条件的松材线虫病疫点进行查定。根据查定结果，现将我省2023年度撤销的40个松材线虫病疫点通告如下：

南平市：建阳区漳墩镇、浦城县管厝乡、光泽县华桥乡、顺昌县大历镇。

三明市：沙县郑湖乡、建宁县溪源乡。

龙岩市：漳平市菁城街道、漳平市五一林场。

漳州市：诏安县桥东镇。

泉州市：丰泽区东海街道、丰泽区北峰街道、晋江市紫帽镇、晋江市灵源街道、南安市霞美镇、南安市罗山林场、南安市五台山林场、安溪县丰田国有林场、永春县碧卿林场、洛江区罗溪林场。

莆田市：涵江区梧塘镇、城厢区龙桥街道、仙游县郊尾镇。

福州市：闽清县白樟镇、永泰县樟城镇、罗源县凤山镇、长乐区罗联乡、长乐区金峰镇、罗源县国有林场、福清市水系联排联调、闽侯县白沙林场。

宁德市：蕉城区蕉南街道、霞浦县牙城镇、古田县泮洋乡、周宁县泗桥乡、福安市城北街道、霞浦县霞浦国有林场、古田县古田国有林场、福安市福安国有林场、蕉城区福口国有林场、寿宁县景山林场。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3年11月2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